江西师范大学科学技术学院学生处

学工字〔2023〕9号

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度全省高校“最美辅导员”“最美大学生”推选活动的通知

各教学院：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推动各高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大力培养选树新时代高校辅导员、大学生先进榜样，提升思想政治工作质量，经研究，决定开展2022年度全省高校“最美辅导员”“最美大学生”推选活动。

请各教学院校根据《2023年度全省高校“最美辅导员”推选活动工作方案》《2023年度全省“最美大学生”推选活动工作方案》(附件1、2)要求，做好组织推荐工作，并于2023年4月11日17:00前，将推荐人选相关材料纸质稿和电子稿统一报送至学生处刘思聪老师处2156672302@qq.com。

附件：

1.2023 年度全省高校“最美辅导员”推选活动工作方案

2.2023 年度全省“最美大学生”推选活动工作方案

江西师范大学科学技术学院学生处

2023 年 3 月 13 日

江西师范大学科学技术学院学生处 2023 年 3 月 13 日印发

附件 1

2023 年度全省高校“最美辅导员”推选活动工作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把全国、全省教育大会、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引向深入，推动各高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配齐配强高校辅导员队伍，大力培养选树新时代高校辅导员先进榜样，带动广大辅导员增强素质能力、提升专业水平、提高工作质量，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 2023 年度江西省高校“最美辅导员”推选活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推选范围

原则上应为在编在岗的高校专职辅导员，长期在一线直接从事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已获得“全国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荣誉称号或全省高校十大“最美辅导员”荣誉称号的辅导员不再参与推选;已获得“全国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提名荣誉称号或全省高校十大“最美辅导员”提名奖荣誉称号的辅导员自获奖之日起两年内不参与 2023 年度推选。

二、推选条件

1. 政治信念坚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

“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师德师风优良，能够坚持“四个相统一”，做“四有”好老师，当好学生“四个引路人”。

2.业务能力过硬，恪守职业规范，出色履行辅导员工作职责，在专业化职业化成长发展方面取得突出成果。育人实效突出，开展大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和管理工作有特色、有亮点。

3.参与推选时须连续从事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满3年，且事迹主要集中在近3年。工作时间计算至2023年6月30日。

三、推选程序

1.组织推荐。各高校高度重视，认真对照推选范围和条件，组织推荐工作。本科高校每校限推2名，独立学院、高职高专院校每校限推1名。各高校需对推荐人选信息及事迹进行为期一周的公示，并提交该推荐人的廉洁自律情况说明。

2.遴选发布。省委宣传部、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将通过专家通讯匿名评审、现场评审、公示等程序，确定2023年度全省高校“最美辅导员”和“最美辅导员”提名人选，并通过适当方式发布。

3.荣誉授予。根据推选结果，省委宣传部、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将联合授予10人全省高校“最美辅导员”荣誉称号、10人全省高校“最美辅导员提名”荣誉称号。

四、材料报送

请各高校于2023年4月15日17:00前，登录“江西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测评平台”（网址：http//47.114.81.8:9992），找到部门对应账号，登录后从“专项任务”中找到“最美辅导员”推选端口，按提示流程，逐一上传材料。 材料包括推荐人选报名表、个人事迹材料、所带学生联系方式、电子照片、廉洁自律情况说明等，具体如下：

1.报名表。填表前请认真阅读填报说明。报名表应加盖学校党委公章，电子版和纸质版均需贴照片，请勿改动格式。

2.个人事迹材料。应不少于3000字，以第三人称方式撰写，包括个人简历、工作思路、育人实效、经验总结等方面内容，标题要凝练概况推荐人事迹。事迹材料不要在文档中插入图片。

3.所带学生联系方式。应包括学生姓名、性别、出生年月日、所在学院、专业班级、学号、手机号码、电子邮箱等信息。

4.电子照片。推荐人选需提供本人近期电子版的证件照(1寸2.5*3.5cm， 413*295 像素)和生活照各1张(像素不小于1024*768)，格式为JPG。

五、工作要求

1.“最美辅导员”所在高校应充分发挥其示范引领作用，积极宣传推广“最美辅导员”事迹和典型经验，通过申报课

题、建立工作室、参加培训、承担思政课教学任务等方式，鼓励支持其专业化职业化发展，不断推进辅导员队伍标准化建设。

2.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将通过江西教育融媒体中心和“赣鄱辅导员”公众号等平台宣传推广“最美辅导员”事迹，并适时组织专题研修。

附件1-1：2023年度全省高校“最美辅导员”推荐表

附件 1-1

2023 年度全省高校“最美辅导员”推荐表

<table>
<tr><td>姓　　名</td><td colspan="2"></td><td>性　　别</td><td></td><td>民族</td><td></td><td rowspan="6">照片</td></tr>
<tr><td>出生年月</td><td colspan="2"></td><td>学　　校</td><td colspan="3"></td></tr>
<tr><td>院　　系</td><td colspan="2"></td><td>岗位性质</td><td colspan="3">□专职　□兼职</td></tr>
<tr><td>职　　称</td><td colspan="2"></td><td>现任职务</td><td colspan="3"></td></tr>
<tr><td>政治面貌</td><td colspan="2"></td><td>学　　历</td><td colspan="3"></td></tr>
<tr><td>学　　位</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2">目前是否在辅导员岗位</td><td colspan="2"></td></tr>
<tr><td>连续担任
辅导员时间</td><td colspan="3">年　月—　　年　月</td><td colspan="2">目前所带班级及学生人数</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3">联系方式</td><td>手　　机</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办公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电子邮箱</td><td colspan="6"></td></tr>
<tr><td>地　　址</td><td colspan="4"></td><td>邮编</td><td></td></tr>
<tr><td>事迹摘要
(限 300 字)</td><td colspan="7"></td></tr>
</table>

工作简历	
本人获得校级以上荣誉奖励	
所带班级及学生获得校级以上荣誉奖励	
本人签名	以上所填情况属实。 签名： 年　月　日
学校推荐意见	主管校领导签名：　　（学校党委盖章） 年　月　日

2023年度全省高校“最美辅导员”推荐候选人事迹材料

（标题）
个人事迹（不少于3000字） （以第三人称方式撰写事迹材料，内容包括个人经历、工作思路、育人实效、经验总结等部分，可另附页）

填表说明

1. “出生年月”请按照“X 年 X 月”格式填写，如“1975 年 6 月”；

2. “现任职务”请写明准确职务名称，如“院党委副书记”“院学工办主任”等，无具体行政职务的请全部填写“辅导员”；

3. “职称”请写明具体专业技术职务名称，如“教授”“研究员”等，不要仅填写“初级”“中级”或“高级”；

4. “政治面貌”请填写“中共党员”“共青团员”或“群众”；

5. “学历”请填写最终学历，如“本科”“研究生”；

6. “学位”请填写“学士”“硕士”或“博士”；

7. “连续担任辅导员时间”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请按照从事辅导员工作的起止时间填写，如有多段辅导员工作经历请分段填;

8. 目前所带班级及学生人数为直接带的班级和学生，并注明班级 和学生年级，如“2018 级本科 2 个班，共 78 人”或“2018 级硕士 1 个班，2018 级本科 3 个班，共 165 人”，如为院（系）党委（总支）副书记等且不直接带班、带学生的，请填写“负责全院学生工作”，并另附所带学生“姓名”“学号”“手机号”。

9. “办公电话”请注明区号，如“0791-12345678”；“E-mail”请取消自动形成的超链接。

10. 本人及所带班级、学生获得校级以上奖励情况，请注明获奖时间，限填 5 项，并附相关佐证材料。

附件 2

2023 年度全省“最美大学生”推选活动工作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论述，进一步把全国教育大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和纪念五四运动 100 周年大会精神贯彻落实引向深入，推动各高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大力培养选树新时代大学生先进榜样，充分展示高校大学生群体昂扬向上的精神风貌，经研究，省委宣传部、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决定组织开展 2023 年度全省“最美大学生”推选活动，具体方案如下。

一、推选范围

全省普通高校注册的全日制中国籍学生(包括研究生、本科生、专科生)。已获得江西省“最美大学生”荣誉称号及提名奖荣誉称号的学生自获奖之日起两年内不再参与全省“最美大学生”推选。

二、推荐条件

1. 政治立场鲜明，品行端正，作风务实，乐于奉献，学习优秀。

2. 在社会实践、学术科研、创新创业、自强不息、见义勇为、孝老爱亲、全面发展、多才多艺等方面，表现突出，能够在新时代大学生中起到示范引领作用。

3.在大学生文明实践志愿活动中表现突出，在社会上产生较大反响。

4.事迹应主要集中在近3年(2020年起)。

三、荣誉设置

江西省“最美大学生”10名、江西省“最美大学生提名”10名。

四、活动程序

1.组织推荐。各高校要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认真对照推荐要求，遴选推荐候选人，并对候选人进行全方位考察，保障真实性和代表性。每校限推1名学生。

2.评议发布。省委宣传部、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在各高校推荐的基础上，通过资格审查、通讯评议、综合评选等程序，确定江西省“最美大学生”及提名候选人予以公示。公示无异议后，通过新闻媒体进行发布，并适时举行发布仪式。

3.学习宣传。省委宣传部、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将通过省直新闻媒体、江西教育融媒体中心等平台公开登载、展示获评学生事迹，通过组织开展巡回报告会、文明实践志愿活动等形式，努力营造学习典型、争做典型的浓厚氛围。各高校要结合新时代先进人物进校园工作，通过集中宣讲、座谈交流、文明实践等学习教育活动，引导广大学生把习近平总书记“树立远大理想、热爱伟大祖国、担当时代责任、勇于砥砺奋斗、练就过硬本领、锤炼品德修为”的殷切期望

转化为爱国奋进的实际行动。

五、材料报送

请各高校于2023年4月15日17:00前，登录“江西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测评平台”（网址：http//47.114.81.8:9992），找到部门对应账号，登录后从“专项任务”中找到“最美大学生”推选端口，逐一上传材料。材料包括推荐人选报名表、政审材料、个人事迹材料、电子照片，具体如下：

1.报名表。报送150字以内个人事迹简介，要求简明扼要、事迹突出，所列荣誉须为省级(含省级)以上表彰，报名表应加盖学校党委公章。

2.政审材料。包括推荐人在校期间思想、学习、生活等方面表现。

3.个人事迹材料。以第三人称方式撰写，内容包括个人简历、主要事迹及所获省部级以上奖励等部分，主标题要凝练被推荐人的事迹，副标题为“XX 学校江西省“最美大学生”侯选人XXX事迹材料”，字数限2500字以内。

4.被推荐人电子照片，其中正面免冠证件照1张(1寸2.5*3. 5cm，413*295像素)；其他能够反映其先进事迹和个人精神风貌的生活照片2张(像素不小于1024*768) 。

附件2-1：2023年度全省“最美大学生”推荐事迹类别

附件2-2：2023年度全省“最美大学生”推荐表

附件 2-1

2023 年度全省“最美大学生”推荐事迹类别

1. **社会实践类：**积极参与志愿服务、公益环保等活动，具有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关注国计民生并做出积极贡献。

2. **学术科研类：**具有良好的科研学术能力，在本学科领域内取得突出成绩，如在省级及以上赛事取得优异成绩；在重要学术期刊发表高水平文章；取得重大发明突破等。

3. **创新创业类：**积极投身于大众创新、万众创业，在创业项目中取得突出业绩，或在省级及以上创新创业大赛中取得优异成绩。

4. **自强不息类：**直面逆境、不畏艰辛，身残志坚、积极乐观，自立自强、实际感人。

5. **见义勇为类：**在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受到威胁的关键时刻挺身而出，奋不顾身，舍已救人。

6. **孝老爱亲类：**孝敬父母、尊敬师长，兄弟姐妹团结友爱，事迹突出、感染力强。

7. **全面发展类：**政治立场坚定，学习成绩优秀，思想政治素质突出，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获得广泛好评。

8. **多才多艺类：**在文、体、艺等方面具有突出专长，在国际、国内比赛中取得优异成绩。

附件 2-2

2023 年度全省“最美大学生”推荐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学校		院系、专业	
在读学历 及年级		政治面貌	
手机号码		QQ	
Email		推荐事迹类别	
所获省部级（含）以上重要奖项			

候选人事迹 摘要 （150字以内）	
本人签名	以上所填情况属实。 签名: 年　月　日
学校党委推荐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最美大学生”推荐候选人事迹材料

（标题）
个人事迹（不超过2500字，以第三人称方式撰写，可另附页）

填表说明

1. “出生年月”请按照“X 年 X 月”格式填写，如“1991 年 6 月”；

2. “民族”不用写“族”，请直接填写民族名称，如“汉”“畲”“蒙古”等等;

3. “学历及年级”请按照“X 级 X 学历”格式填写，如“16 级本科”、“17 级硕士”、“18 级博士”；

4. “政治面貌”请填写“中共党员”、“共青团员”或“群众”；

5. “E-mail”请取消自动形成的超链接。